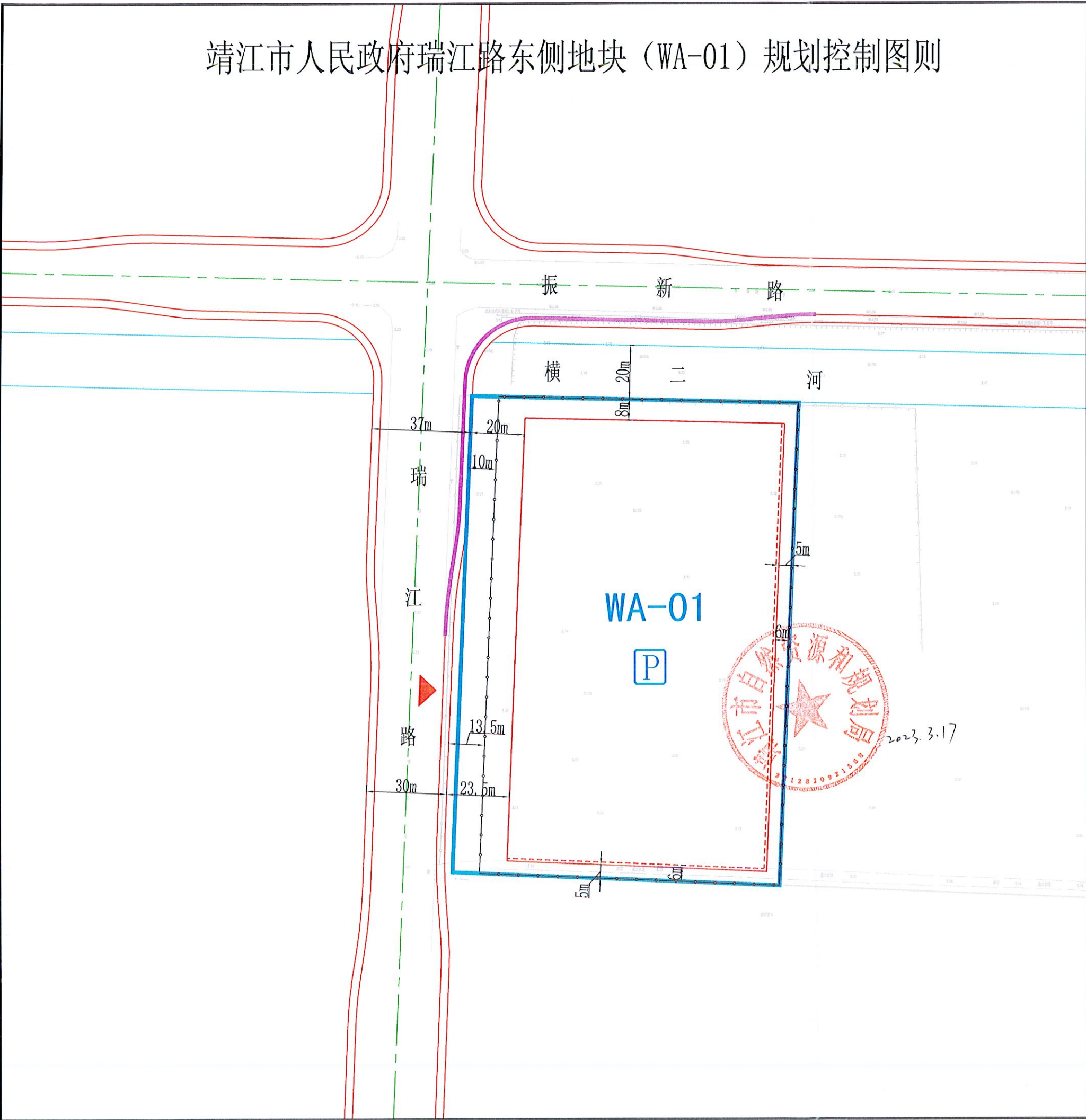


靖江市人民政府瑞江路东侧地块（WA-01）规划控制图则



地块位置示意图

1:1500

WA

01

地块编号	地块面积 (m²)	用地性质	容积率	建筑密度 (%)	绿地率 (%)	建筑限高 (米)
WA-01	21926	100102 (工业用地)	≥1.2	≥40 ≤60	≥5 ≤13	24 (特殊工艺要求的厂房高度不限)

WA-01 用地编号

地块边界线

低层建筑最小离界距离控制线

多层建筑最小离界距离控制线

机动车禁开口路段

围墙线

出入口位置

后退距离

道路

河流水域

P 停车场

停车位最低控制要求		
指标分类	小汽车	自行车
工业厂房	30辆/万平方米	0.5辆/职工

土地

使用

及

建筑

管理

导

则

地块控制图则说明：
1、土地使用性质：工业用地；
建筑四址：见图；
2、用地面积：21926平方米；
3、容积率：不小于1.2；
4、建筑密度：不小于40%，不大于60%；
5、建筑层次：低层、多层（除特殊工艺需要外，不得建设单层厂房）；建筑的体量、高度、布局、风格均应与周围环境相协调；
6、绿地率：不小于5%，不大于13%；
7、出入口：朝向瑞江路；
8、停车泊位：详见上表；
9、配套设施：厕所、配电等配套设施应结合车间、办公等一并考虑，如单独设置，不得超出建筑控制线；办公生活用房的用地面积不大于总用地的7%；门卫可毗邻围墙建设，但不得超出围墙控制线；垃圾分类收集房按城管部门相关规定执行；
10、建筑退让：见图。
瑞江路30米道路红线低、多层后退23.5米建设；
瑞江路展宽段37米道路红线低、多层后退20米建设；
横河20米河道蓝线低、多层后退8米建设；
如临路建围墙，透空围墙应后退瑞江路30米道路红线不少于10米、后退瑞江路展宽段37米道路红线13.5米建设；围墙后退部分作绿化和市政管线通道；
11、场地内管线包括：给水、雨水、污水、电力、信息、燃气、路灯、安全等，各类管线应全部地埋；
12、规划实施时应注意节能、节地、节水、节材等低碳生态的要求，办公生活用房按照绿色建筑标准要求设计建造；海绵城市要求、装配式建筑、绿色建筑按住建部门相关规定执行；
13、未尽事宜按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（2011年版）》、《建筑设计防火规范（GB50016-2014）（2018年版）》和《靖江市城乡规划管理规定（靖规[2018]23号）》及有关规范执行；
14、本图则有效期为12个月。超过有效期出让土地使用权的，应当在出让前重新报我局核定。

靖自然资图则 (2023) 06 号

靖江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